



——战“疫”之下的浙江社会治理实践

嘉兴法院： 率先推出多项举措

“云端”办案便民惠民

通讯员 嘉法宣

“现在，我们以在线形式召开2020年度第4次审委会，欢迎市检察院检察长杨劲松依法列席本次审委会。先请承办法官汇报案情……”2月24日，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姚海涛在办公室里对着电脑屏幕，主持一场特殊的审委会。同一时间，嘉兴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劲松坐在检察院会议室内，以法检点对点建立的视频连线，在线列席审委会并发表意见。这是嘉兴中院首次邀请检察远程在线列席审委会，在浙江省尚属首例。



2月24日，嘉兴中院首次邀请市检察院远程在线列席审委会，在浙江省尚属首例。

审委会委员们在各自办公室里出席会议，承办法官和合议庭其他成员在线汇报案件，并通过系统在线展示证据，一审法院可在线远程接受问询。据了解，在线审委会系统利用视频加密、语音智能识别、结构化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整个案件的汇报、讨论、表决均在线上完成。

讨论过程自动生成文字笔录，全程录音录像，并作为案卷资料自动匹配归入办案系统，实现电子化归档。

疫情发生以来，嘉兴法院充分依托智慧法院建设成果，大力开展网上办案办公，全面推行“零接触”在线办案模式，有效保障疫情防控和执法办案“两手抓”“两手硬”，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和发展总体战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为充分保障当事人疫情期间的诉讼权利，早在1月27日，嘉兴中院便在全省率先发布《疫情防控期间诉讼提示》，提示网上立案、线上联络、延期审理等事项。随后，又会同市司法局、市律协发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全面推行网上诉讼的倡议书》，倡议律师协助法院推行互联网办案，积极引导当事人通过互联网开展诉讼活动，受到嘉兴市广大律师积极响应。

2月6日上午，一场“跨国庭审”在嘉善进行。法官在嘉善法院，双方当事人分别在韩国和上海，三方通过移动微法院完成庭审。在平湖，在线庭审也

运用到了刑事审判中，法官、检察官和被告人分别位于法院、检察院和社区警务站，通过“云间”庭审系统，完成了案件的开庭和宣判。

今年2月初，南湖区法院在处理一起破产案件中发现，被申请破产企业的房屋租赁给了一家主营口罩、额温枪等防疫物资的公司。为了保障疫情防控大局，法院同意该公司继续使用案涉房屋，配合做好破产清算工作。该公司复工后第三天，就为市场提供了2万瓶消毒液、1000多支额温枪。

嘉兴中院还积极创新推进网上跨区域合议。去年7月，嘉兴法院知识产权跨域一体化审判落下第一槌，来自全市不同法院的5名审判人员和2名书记员组成一体化审判团队，负责审理全市知识产权一审案件。疫情防控期间，一体化审判团队借助“知识产权一体化办案平台”开展网上跨区域合议，打破了地域、时空的约束，提升了办案质量与效率。



疫情防控期间，海盐法院“云执行”受欢迎。



【审结全省首例涉疫情招摇撞骗罪案】

3月11日，平湖法院审理并当庭宣判全省首例涉疫情招摇撞骗案，被告人计某某伪造省卫健委“红头文件”，要求口罩企业为其生产口罩，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该案入选最高法院发布的依法惩处妨害疫情防控犯罪典型案例。



【依法保障企业复工复产】

日前，桐乡法院一案例入选最高法院发布的服务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十大民商事典型案例之首。今年2月，某两家测温仪线路板供应链上游企业涉诉被查封银行账户，为避免影响两被告企业复工复产，桐乡法院能动司法，短平快解决纠纷，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千万房产在引擎盖上成交】

2月10日，嘉绍高速硖石出口处，在一辆法院警车的引擎盖上，海宁法院执行法官与一名上海市民完成了1166万元的司法拍卖成交手续。



【哪里需要去哪里】

春节期间，秀洲法院干警严志明回到江山老家看望年迈父母，在得知疫情消息后，果断放弃休假，火速返岗。他说，“给我多派些任务吧，哪里需要去哪里！”

不仅如此，“云执行”也变得愈加受欢迎。

2月15日，海盐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冯峰带着两个“小助理”在淘宝直播间做起了主播。短短半小时，便得到3万次点赞。这是嘉兴市法院工作人员通过淘宝平台直播司法拍卖标的物现场看样，在疫情防控期间还是全国首例。

两天后，这批拍卖房顺利成交，溢价率72.61%！

在桐乡，“法院执行一件事”平台让法院执行“一网通办、跨域可办”。春节过后刚上班，海宁市人民法院发

现被执行人刘某在桐乡有一套房产，受疫情影响，当时桐乡房产登记部门办公窗口还未对外开放，无法开展线下查封。为此，海宁市人民法院委托桐乡市人民法院通过“法院执行一件事”平台线上办理，不到15分钟，就完成了房产查封手续。

嘉兴中院的相关数据显示，今年2月至3月，全市法院网上立案率100%，提供司法热线服务2730次，智能送达诉讼文书4.9万余次；增设“云间”法庭69个，网上开庭1440余件，在线调解1280余次，在线合议1020余件。